

2021 年度湖南省自然科学常德联合基金 项目申报指南

为促进省内高校、科研院所等科研机构围绕常德经济、社会发展的关键科学问题开展基础和应用基础研究，吸引高端人才，推进产学研合作，湖南省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与常德市人民政府共同设立湖南省自然科学省市（常德）联合基金（以下简称常德联合基金）。

常德联合基金是湖南省自然科学基金的组成部分，用于引导和支持省自然科学基金依托单位科研人员与常德市内企业紧密合作，合力解决本地企业生产实际中的基础和关键科学问题。常德联合基金有关项目申请、评审和管理按照省自然科学基金管理有关规定和《湖南省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常德市人民政府自然科学联合基金协议书》执行。

一、资助原则

1、本指南是依据省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的统筹规划，结合常德市科技发展规划和实际需求制定的。

2、常德联合基金面向已经和即将与常德市企业开展合作的省自然科学基金依托单位科研人员，项目不分类别，统称省自然科学基金常德联合基金项目。

3、常德联合基金以解决区域支柱产业、优势产业、新兴产

业和民生领域中的关键科学问题，增强企业的自主创新能力，引导推动企业成为科技创新的主体。

二、主要的资助方向

1. 电子信息

围绕智慧城市、电子元器件、光学器件、电力设备设施及其控制系统等产业开展相关基础和应用基础研究。

2. 新材料

围绕非金属材料、高性能金属材料、精细化学品、新型电池材料、纳米材料等产业开展相关基础和应用基础研究。

3. 先进制造

围绕工程机械、建筑机械、矿山机械、纺织机械、以及柔性、数字化、网络化制造与集成等开展相关基础和应用基础研究。

4. 农业、生物与节能、环保

围绕水稻、棉花、蔬菜、柑桔、葡萄新品种选育、品质改良，农产品深加工以及新能源、节能、三废治理、安全等开展相关基础和应用基础研究。

三、有关事项

1、常德联合基金原则上每年集中受理项目申请一次。项目申请人须与常德市合作企业认真沟通、准确选题，并在项目申报时出具与常德市合作企业的合作协议，项目依托单位须确保常德联合基金资助资金的专款专用。

2、项目申请书由各依托单位报送至常德市科技局或省基金办（报送至省基金办的，由省基金办转交给常德市科技局），经

常德市科技局审核后，推荐到省基金办。